

湘发改投资〔2020〕520号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水利厅
关于转发下达重大水利工程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相关市州发展改革委、水利局：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发改投资〔2020〕1104号文件，现将重大水利工程专项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予以转发下达，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犬木塘水库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25000万元（详见附件1）。另因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发改投资〔2020〕

572 号文同步撤销，原依据发改投资〔2020〕572 号文印发的湘发改投资〔2020〕281 号文转发下达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澧水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987 万元、莽山水库工程 1980 万元、涔天河水库扩建工程灌区 6900 万元、毛俊水库工程 30000 万元）继续有效，并将依据变更为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发改投资〔2020〕1104 号文。

二、要严格按照《重大水利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管理，专款专用，严禁违规截留、挤占和挪用。

三、要督促项目县（市、区）加大投入力度并对地方建设资金筹措负总责，协调相关部门及项目法人，积极拓宽水利投资渠道，创造条件引入社会资本，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四、要落实项目实施主体监管责任，加强全过程监管，加大计划执行重点环节监督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履行好监管职责。各项目的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日常监管直接责任。监管责任人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原则上应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省发展改革委、省水利厅将视情况组织进行抽查和重点检查，对发现问题进行通报批评或扣减、收回、暂停投资计划，并将监督检查结果作为下年度投资计划安排依据。

五、要抓紧落实工程建设各项条件，加快形成实物工程量。要认真做好投资计划执行定期调度，及时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

出现的问题。通过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建设项目库和水利部中央水利建设投资直报系统，每月底前严格做好本批计划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及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提高数据质量。

六、要强化绩效管理。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是：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概算，2020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详见附件2）。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 附件：1、湖南省重大水利工程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及任务清单表
- 2、湖南省重大水利工程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抄送：省监察委、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扶贫办、省统计局。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7月22日印发

附件1

湖南省重大水利工程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及任务清单表

单位：万元

任务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拟开工年份	拟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年度建设内容	任务性质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备注
全省合计(1项)					合计	1024788		62500					
					中央预算内投资			25000					
					地方投资			37500					
					银行贷款								
湖南省犬木塘水库工程 (2019-430500-76-01-017178)	新建	总库容约 1.8 亿立方米	2020	2025	合计	1024788		62500	主体工程	约束性任务	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张旭	湖南省水利厅-杨建	
					中央预算内投资			25000	建设等				
					地方投资			37500					

附件 2

湖南省重大水利工程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重大水利工程专项		
下达地方或单位		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本年度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25000		
总体目标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果，有效控制投资概算，2020 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个）	1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90%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80%
			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	≥8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80%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70%
			总投资完成率	≥9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